

临潼石榴提质增效项目

石榴新品种改良施工合同

甲方（项目委托方）：西安市临潼区园艺工作站
乙方（项目施工方）：西安市临潼区龙河石榴专业合作社

一、适用范围

本协议仅限于合作双方联合实施 2025 年“临潼石榴提质增效项目”之事项。合作双方依据项目合同约定的权利、责任、分工以及本协议规定的事项合作开展项目实施工作。

二、双方责任

（一）甲方责任：

- 1、进行项目申报及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工作；
- 2、协助乙方确定新品种改良地块位置、面积；
- 3、按协议约定向施工单位进行项目经费支付；
- 4、组织项目验收工作。

（二）乙方责任：

- 1、按照实施方案及招标文件，负责完成石榴新品种改良 380 亩的施工任务，其中：修剪嫁接 140 亩；提供挖老栽新 240 亩所需新品种苗木，购置修剪嫁接园艺工具 151 把；
- 2、提供整个项目实施所需的用户档案、用工费用明细及过程性资料等；
- 3、协助农户做好新品种嫁接栽植后的树体管护工作。

三、施工期限

2025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四、费用及支付方式

1、费用总额：伍拾玖万叁千玖佰柒拾元整 小写
¥593970.00 元（含税）

2、支付方式：合同签订后支付 30%，合同执行结束支付
剩余 70%。

四、验收标准及方式

（一）验收标准：

1、改良石榴新品种 140 亩（需由甲乙双方及农户共同
签字）；嫁接成活率 85%以上。如未达到 85%，乙方需提供和
农户的补接协议，协议由甲方存档并监督补接过程。

2、新栽补栽石榴新品苗木 240 亩，栽植成活率需达到
85%以上，如未达到 85%，乙方需提供和农户的补栽供苗协议，
供苗协议费用由农户和乙方协商，甲方不做干预，协议由甲
方存档并监督补栽过程。

（二）施工及验收方式：

- 1、农户意向报名，甲乙双方共同进行地块及面积确认；
- 2、嫁接及栽植结束，甲乙双方及农户在嫁接、栽植数
量确认表签字，并按照实施方案“以株定亩”的要求确定面
积；
- 3、2025 年 12 月完成所有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。

六、争议解决

因本合同而产生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应由相关各方
友好协商解决。

七、约定提供附件：

- 1、品种改良户主档案：包括实施主体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，散户身份证复印件；
 - 2、品种改良户土地位置证明；
 - 3、嫁接栽植面积及成活率确认表。
- 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双方各执2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